

親愛的弟兄姊妹，你們好！這是 5 月 3-7 日，復活節期的第四週。

慕迪說：「聖經不是用來增加我們的知識，乃是用來改變我們的生命。」上帝祝福我們的學習，使我們為祂結更多的果子。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詩篇 12

復活節期的第四週思考

星期一

《死人復活》

路加福音 7:11-17

- 11 過了不多時（有古卷：次日），耶穌往一座城去，這城名叫拿因，他的門徒和極多的人與他同行。12 將近城門，有一個死人被抬出來。這人是他母親獨生的兒子；他母親又是寡婦。有城裏的許多人同著寡婦送殯。13 主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對她說：「不要哭！」14 於是進前按著槓，抬的人就站住了。耶穌說：「少年人，我吩咐你，起來！」15 那死人就坐起，並且說話。耶穌便把他交給他母親。16 眾人都驚奇，歸榮耀與神，說：「有大先知在我們中間興起來了！」又說：「神眷顧了他的百姓！」17 他這事的風聲就傳遍了猶太和周圍地方。

拿因城距離迦百農大約有一天的路程，是位於加利利南部的一個村莊，靠近拿撒勒，兩城相距約十公里。它坐落於隱多珥和書念之間；也就是舊約先知以利沙救活了另外一個寡婦的兒子之所在地（參列王記下 4:18-37）。耶穌一行人在拿因城門外碰到一個送殯的行列，是寡婦喪了獨子。猶太人的寡婦通常命運都很悲慘，她既不能承繼丈夫留下來的產業，也不能留在丈夫的家族，除非丈夫的至親中有人願與她成親。所以一個寡婦時常是無依無靠，連維持基本的生活都成問題。律法裏特別吩咐以色列人要將田間收割的庄稼、葡萄、橄欖等東西留下一些給寡婦（申命記 24:17-21）。新約教會特別規定要人善待寡婦和救濟她們（提摩太前書 5:16）。現在，拿因的寡婦連獨生子都死了，她還有什麼盼望呢？

感謝神，她遇見了耶穌！「主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13 節）『憐憫』（Compassion）是神主動地向人採取行動，這種主動的作為，完全是因為神感受到人間疾苦，使祂情不自禁地向人伸出援手，在這段經文中，耶穌的行動完全不要求婦人、親友有甚麼信心，完全是出於祂主動的憐憫恩典。「憐憫」一詞在福音書中出現過十二次，有時譯作「動了慈心」（如路加福音 10:33；15:20）。此字有「情緒被牽動」、「內心深處被觸動」的意思。可見福音書向我們揭示的神，實在是一位「有情的神」！因著主耶穌的憐憫（不比上週五祂是因著百夫長的信心），祂在那死去的少年人身上再次使用祂的權柄，顯出了復活的大能。

主耶穌是有「屬天權柄」的，這是毋庸置疑的事。但祂的權柄不是叫人畏懼，祂的權柄一出來，總是叫人得釋放，從網綁中得自由，從悲傷中得安慰，從困苦中得喜樂，從死亡中得生命。從今天的經文，我們看到原來耶穌的權柄，除了帶有震撼性的能力外，還帶著主動的憐憫與深情的溫柔。原來神愛人，祂



對人的感受是那麼關切，祂是一位深情的上帝，祂是愛得那麼真誠，那麼無條件的，祂對人的苦痛、困境，是深深觸動的。這位神絕不是隔岸觀火、冷看世情的神。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當我們受苦的時候，如果知道神並不是袖手旁觀，而是正為我們的苦難而觸動祂的憐憫，祂甚至與我們一起受苦時，你會怎樣回應祂呢？那天城門口兩支隊伍的相遇，是生命與死亡的相遇，結果變成了一支更大的隊伍，以更大的歡樂回去城裡——因為死亡被生命吞滅了！這不正像我們的人生寫照？每個人從一出生就一步步走向墳墓，如同這支送葬的隊伍，並且是在痛苦中向前邁進，直到遇見生命的主，這一切都要改變。遇見了主耶穌就是這樣美麗的一個故事。這就是救恩的真理，是永世的福音！

想一想：

1. 拿因距離迦百農約有一天的路程。昨天（也就是上週五的經文）耶穌在迦百農醫治了百夫長的僕人，今天祂就到了拿因使寡婦的兒子復活。你覺得這是巧合，還是耶穌刻意為這寡婦而來？你的答案的聖經根據是什麼？
2. 請閱讀《列王記上 17:17-24》及《列王記下 4:8-37》，這個神蹟與舊約的以利沙使寡婦兒子復活很相似，拿因與書念在地理上相近（均屬以薩加支派之地）。耶穌在這個地方、行這個神蹟，有沒有特別的意義？
3. 舊約律法規定，凡接近死尸便為不潔（參利未記 21:11；民數記 19:11-13）。那麼，耶穌為什麼「進前按著槓」（14 節）呢？
4. （續）耶穌的這個舉動，好像似曾相識，你記得什麼類似的事曾發生過嗎？（提示：參馬可福音 1:40-45）
5. 思考：這裏完全沒有提到信心或求救，寡婦兒子的復活是基於什麼？這啟示了我們什麼救恩的真理？
6. 旁觀眾人說耶穌是「大先知」，固然可解釋作他們不認識神，但可否換個角度，略窺耶穌的個性與行事風格為何呢？
7. 耶穌使死人復活的能力有無在我生命當中起到任何作用？從那裏可看的出來？
8. 反思：你能體會耶穌的憐憫嗎？你對人有這樣的憐憫嗎？
9. （續）從今日經文中找出各種耶穌的性情，寫下來，並且每天為一樣性情禱告，求神幫助你也能有那樣的性情。
10. 為失親、喪子的人禱告，求主賜下安慰的靈，陪伴他們，使他們的憂傷、失落和死亡的陰影中走出來，能被神的愛厚厚的澆灌填滿，祝福他們可以得著屬天的盼望。
11. （應用）從今天的經文中，我學到什麼屬靈的功課，是可以在生活中應用的？

禱告：

求主幫助我，使我有同祢一般的性情，有憐憫的心腸，溫柔和寬恕，幫助孤苦者。我知道自己做不到，只有靠祢的恩典。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復活節期的第四週思考

星期二

《見證約翰》

耶穌回答施洗約翰的疑問（福音書合參）

- 路加福音 7:18-23，¹⁸ 約翰的門徒把這些事都告訴約翰。¹⁹ 他便叫了兩個門徒來，打發他們到主那裏去，說：「那將要來的是你嗎？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²⁰ 那兩個人來到耶穌那裏，說：

「施洗的約翰打發我們來問你：『那將要來的是你嗎？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²¹ 正當那時候，耶穌治好了許多有疾病的，受災患的，被惡鬼附著的，又開恩叫好些瞎子能看見。²² 耶穌回答說：「你們去，把所看見所聽見的事告訴約翰，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長大痲瘋的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²³ 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 馬太福音 11:2-6，² 約翰在監裏聽見基督所做的事，就打發兩個門徒去，³ 問他說：「那將要來的是你嗎？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⁴ 耶穌回答說：「你們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⁵ 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長大痲瘋的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⁶ 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耶穌見證施洗約翰（福音書合參）

- 馬太福音 11:7-14，⁷ 他們走的時候，耶穌就對眾人講論約翰說：「你們從前出到曠野是要看甚麼呢？要看風吹動的蘆葦嗎？⁸ 你們出去到底是要看甚麼？要看穿細軟衣服的人嗎？那穿細軟衣服的人是在王宮裏。⁹ 你們出去究竟是為甚麼？是要看先知嗎？我告訴你們，是的，他比先知大多了。¹⁰ 經上記著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預備道路』，所說的就是這個人。¹¹ 我實在告訴你們，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然而天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¹² 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¹³ 因為眾先知和律法說預言，到約翰為止。¹⁴ 你們若肯領受，這人就在那應當來的以利亞。」
- 路加福音 7:24-28，²⁴ 約翰所差來的人既走了，耶穌就對眾人講論約翰說：「你們從前出去到曠野，是要看甚麼呢？要看風吹動的蘆葦嗎？²⁵ 你們出去，到底是要看甚麼？要看穿細軟衣服的人嗎？那穿華麗衣服、宴樂度日的人是在王宮裏。²⁶ 你們出去，究竟是要看甚麼？要看先知嗎？我告訴你們，是的，他比先知大多了。²⁷ 經上記著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預備道路』，所說的就是這個人。²⁸ 我告訴你們，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大過約翰的；然而神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

耶穌在北方加利利行的神蹟（使拿因寡婦兒子復活），盛名遠播，傳遍了南方猶太地和周圍地方（17節）。施洗約翰正在獄中，他也聽見了關於耶穌的事蹟。記得在前些日子的靈修中，我們看到那位作耶穌開路先鋒的施洗約翰，不單看出耶穌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他還見證耶穌是「神的兒子」（約翰福音 1:29-34）。他為耶穌作完見證之後，自己就退下，「他必興旺，我必衰微」（約翰福音 3:30），正是他的寫照。不久，希律王安提帕借著到羅馬去探視他兄弟的機會，勾引他兄弟之妻希羅底。回家後他就與妻子離異，和希羅底結為夫婦。約翰為此公開嚴厲的責備希律。希律惱羞成怒，就把約翰給下在監裏（參馬太福音 14:3-5；馬可福音 6:17-18；路加福音 3:19-20）。約翰被收在監牢大概是幾個月至一年的時間，在這段時間內，因著耶穌所做的神蹟奇事和祂帶有權柄的教導，祂的名聲已經傳遍巴勒斯坦全地。

此時，施洗約翰在獄中信心軟弱了，他開始懷疑了——是什麼原因？是因為他被關在監獄受苦，以致如此嗎？聖經沒有明說，可能他原本以為耶穌要立刻施行拯救和審判（路加福音 3:16），可是耶穌既沒有用聖靈與火施洗，也沒有施行審判，只在不斷教訓和行神蹟。他也許在想，若耶穌真是彌賽亞，為甚麼還允許他長久留在監獄裡呢？因此他開始懷疑：也許耶穌只是另一位先知而已，於是就派了兩個門徒去向耶穌求證（18-20節）。

耶穌的回答很簡短：「你們去把所看見所聽見的事告訴約翰……」（22節）。主耶穌用「神的權柄彰顯」的事實去答覆施洗約翰的疑惑，重新恢復他對主的認識。「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23節），這是警戒施洗約翰和周圍的人說的。耶穌所作的可能不是我們期望的，但不要因此而對耶穌失去信心。只要我們信祂是神的羔羊，是神的兒子，對祂堅信不疑，我們就有福了。耶穌的話不但對當日的人說，也是對我們說的：我們是不是也像施洗約翰一樣，要耶穌給我們無可置疑的證據呢？

施洗約翰的門徒離開後，主耶穌就對門徒稱讚約翰。耶穌沒有因為約翰的一時軟弱而輕看他，還是一樣的重視他。神對一切接受祂權柄的人，都是一樣地重視的。為什麼耶穌不直接對約翰所差來的門徒稱讚約翰，好讓那時信心軟弱的約翰可以立即得安慰呢？因為耶穌要約翰在苦難中單單看著祂，並思想祂的作為（22 節），稱讚也許可以帶來短暫的安慰，但真正能幫助人的，惟有耶穌自己和祂的話語。這也是給那些仍在苦難中人的指引。

耶穌怎麼稱讚約翰呢？祂說：「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大過約翰的」（28 節上）。這是耶穌在施洗約翰的成績冊上所下的評語。這裏所謂的大小，並不是指地位或職事的大小高低，而是以人和耶穌基督的關係遠近為根據。凡婦人所生的，如亞伯拉罕、摩西、以利亞等舊約時代偉人，他們不過是『從遠處望見』基督（希伯來書 11:13），而施洗約翰則是「親眼」看見基督，故他比他們都大。

接著耶穌又說了一句驚人之語：「然而神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28 節下）。『神國裏最小的』指一般信徒。這可能嗎？我們這些信耶穌的人會比施洗約翰更大嗎？同樣地，耶穌是以人與祂的關係遠近來區分的。我們雖小，卻有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約翰福音 14:20），而施洗約翰只在身外認識基督；再者，新約裏面再小的信徒，也是教會的一份子，也就是基督新婦的一部分（參以弗所書 5:25-27, 32），而施洗約翰不過是新郎的朋友而已（約翰福音 3:29）。由這些角度來看，也都是比施洗約翰還大。

若對耶穌的話更深一層去思想時，你是否發覺：耶穌雖然這樣稱讚約翰，但其實是在對聽眾介紹祂自己。知道為什麼嗎？

想一想：

1. 施洗約翰為什麼要派門徒來問『那將要來的是你嗎？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20 節）？
2. （續）思想：施洗約翰的作法是不是我們常常會作的？
3. 耶穌有沒有直接回答約翰的問題？祂回答的重點是什麼？（22 節）
4. 耶穌在給約翰的回答中特別加了一句話說：「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23 節）這句話是什麼意思？
5. （續）這句話又給我們什麼提醒？
6. 耶穌介紹了約翰的那四個身份（26-28 節；亦參馬太福音 11:14）？
7. 耶穌為什麼說約翰比先知大多了（26 節）？約翰做了什麼事是其他先知沒有做的（參馬太福音 3:13；約翰福音 1:29）？
8. 『神國裏最小的』是指什麼樣的人？耶穌為何說「神國裏最小的比約翰還大」（38 節）？
9. 耶穌在 27 節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預備道路』然而在舊約瑪拉基書 3:1 的原文則是：『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耶穌引用時改了一個字，祂的用意是什麼？
10. 耶穌在這裏不但見證了施洗約翰的身份地位，更見證了祂自己。從以上的默想題目，你能看出耶穌如何見證祂自己嗎？（提示：耶穌是根據什麼來分別大小？）
11. 請注意耶穌稱讚施洗約翰的時機。耶穌是在什麼時候才稱讚施洗約翰的？（參 24 節）
12. （續）思考：為什麼耶穌不直接對約翰所差來的門徒稱讚約翰，好讓那時信心軟弱的約翰可以立即得安慰呢？
13. 耶穌的每一句話都富有深意，我是否常謙卑地求神開我的眼睛，讓我能看見耶穌話語當中的亮光？還是仍停留在看別人寫的亮光？是什麼攔阻我去自己挖掘耶穌話語中的亮光呢？
14. 反思：施洗約翰對耶穌的身份起了疑惑，我們是不是也常有疑惑（特別是在苦難當中），而要耶穌給我們同樣無可置疑的證據？請安靜地思想，信心會軟弱的問題出在那裏？
15. 當耶穌與施洗約翰的期望不合時，約翰起了疑惑。反思：當耶穌所作的不是你所期望的，你的反應會是什麼？
16. 耶穌說我們在天國裏的身份比先知還大，我有這樣的體會嗎？如果沒有，我該如何尋求確認呢？

17. 耶穌稱讚施洗約翰：「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大過約翰的」這是耶穌在施洗約翰的成績冊上所下的評語。反思：你希望耶穌在你的成績單上寫什麼評語？這是個非常重要的問題，牽涉到你的人生目標與意義，請嚴肅看待，並仔細思想。
18. (應用) 從今天的經文中，我學到什麼屬靈的功課，是可以在生活中應用的？

禱告：

主啊！求祢開我的眼，使我能看見，開我的耳，使我能聽見，求祢牽我的手，領我一生同行。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復活節期的第四週思考

星期三

《麻木不仁》

耶穌責備這個麻木不仁的時代（福音書合參）

- 路加福音 7:29-35，²⁹ 眾百姓和稅吏既受過約翰的洗，聽見這話，就以神為義；³⁰ 但法利賽人和律法師沒有受過約翰的洗，竟為自己廢棄了神的旨意。（29-30 兩節或譯：眾百姓和稅吏聽見了約翰的話，就受了他的洗，便以神為義；但法利賽人和律法師不受約翰的洗，竟為自己廢棄了神的旨意。）³¹ 主又說：「這樣，我可用甚麼比這世代的人呢？他們好像甚麼呢？³² 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彼此呼叫說：我們向你們吹笛，你們不跳舞；我們向你們舉哀，你們不啼哭。³³ 施洗的約翰來，不吃餅，不喝酒，你們說他是被鬼附著的。³⁴ 人子來，也吃也喝，你們說他是貪食好酒的人，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³⁵ 但智慧之子都以智慧為是。」
- 馬太福音 11:16-19，¹⁶ 我可用甚麼比這世代呢？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招呼同伴，說：¹⁷ 我們向你們吹笛，你們不跳舞；我們向你們舉哀，你們不捶胸。¹⁸ 約翰來了，也不吃也不喝，人就說他是被鬼附著的；¹⁹ 人子來了，也吃也喝，人又說他是貪食好酒的人，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智慧之子總以智慧為是（有古卷：但智慧在行為上就顯為是）。

在今天的經文中，主耶穌要指出那世代的無知與乖謬。這番話雖然是對門徒講，不過明顯地耶穌是在責備當時的猶太人及宗教領袖對祂及施洗約翰的態度。法利賽人和律法師們「為自己廢棄了神的旨意」（30 節），意即拒絕了神為人所豫備的救贖方法；他們拒絕接受約翰的洗禮，即表示他們拒絕神對施洗約翰的託付（參路加福音 3:2-6），所以是棄絕了神的旨意。

耶穌用比喻來說明當時的世代，好似一群孩童聚在街上玩。當時孩子在市集玩是很普遍的，耶穌孩童時代也很可能在街市與其他孩子玩過類似的遊戲。有孩子叫其他人一起玩結婚遊戲，因為吹笛跳舞都是猶太人結婚時普遍會做的事，但沒人理他；既然不喜歡結婚遊戲，於是他再建議不如玩死人出殯遊戲，因為舉哀時捶胸痛哭也是普遍的事，不過同樣無人理會（32 節）。耶穌舉這兩個遊戲來比喻這是一個麻木不仁、沒有反應的世代——人們沒有敬畏神的心，不揣摩神的心意，只是憑外表去觀察事物，自以為是，結果是對屬靈的事一竅不通。

耶穌用這比喻為例，一方面這是當時的孩子常玩的遊戲，另一方面祂也確實有感而發：「施洗的約翰來，不吃餅，不喝酒，你們說他是被鬼附著的。人子來，也吃也喝，你們說他是貪食好酒的人，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33-34 節）。施洗約翰過著極度刻苦的生活（參馬太福音 3:4；路加福音 1:13-15），他嚴厲指斥人的罪惡，故耶穌以出殯遊戲來比喻他的信息；而耶穌滿有憐憫溫柔，引導人明白天國的真理，所以用結婚遊戲來比喻祂的工作。但問題是，這兩個宣告天國信息的方式，當代的人都不願接受。他們只看到一個不吃不喝，一個又吃又喝的外在表象，卻看不見其中蘊含的屬靈意義。這些人只看見表

面，沒有看到裡面，停留在眼見裡，卻沒有在信心中看到屬靈的事物，因此他們所能作的只是批評和挑剔。

放眼當今，同樣的情形不也一直在上演？面對福音的真理，不少人像這小孩般難纏，一下這不合胃口，一下那又看不慣。有些人說：「做基督徒太拘謹了，要守太多規矩。」但同時又說：「教會有很多偽善的人，我才不願去跟他們接觸。」像當日的法利賽人一樣，這樣的人結果自絕於神的恩典，終日在生命的重擔下掙扎，卻永無法靠著自己突破困局，因為他們不願接受主耶穌的拯救。

耶穌對批評祂的人作出這樣的總結：「智慧之子，總以智慧為是」（35 節）。意思是說：你們儘管剛硬偏執，但有智慧的人能明辨抉擇，選那明智之路。面對基督的真理，若站在一邊冷眼旁觀，抽離批判，不會為你帶來什麼改變，你的人生依然乏味。來就真光，打開心門，接受耶穌基督作你的個人救主，擺脫罪中的生活，必能發現你可以活得不再一樣！願你也作個智者，有聰明的選擇。

想一想：

1. 法利賽人和律法師，如何「廢棄了神的旨意」（30 節）？
2. （續）思考：為何法利賽人和律法師沒有受過約翰的洗（30 節）？
3. 照耶穌所說，「這世代」是個什麼樣的世代？
4. 32 節的比喻中，「我們」指誰？「你們」指誰？「不跳舞」、「不啼哭」是比喻什麼事情？
5. 「施洗的約翰來，不吃餅，不喝酒」（33 節）的意義是什麼？
6. 「人子來，也吃也喝」（34 節）的意義是什麼？
7. （續）思考：要吃喝或是不吃喝的原則是什麼？（參羅馬書 14:17）
8. 「但智慧之子都以智慧為是」（35 節）是什麼意思？
9. （續）要作個「智慧之子」的具體作法是什麼？
10. 反思：我今天的生活與受洗前的生活有什麼不同？我有沒有對罪更敏感？更具憐憫心？更多親近神倚靠神？.....
11. 我能夠自己讀聖經、也能帶查經、做見證，甚至可以做老師（像法利賽人一樣），但我是否真有耶穌在我的生命中呢？請問問你最親近的人（如配偶、密友、家人、等），你有沒有讓他們感到你是個重生的基督徒？不論答案如何，把它放在禱告中，有則感恩，沒有則悔改。
12. 思考（應用）從今天的經文中，我學到什麼屬靈的功課，是可以在生活中應用的？

禱告：

親愛的天父，求祢保守我，不要用外面的知識學問取代與祢內在的交通。求聖靈引導我，作個心口如一的人。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復活節期的第四週思考

星期四

《兩個債戶》

路加福音 7:36-50

- ³⁶ 有一個法利賽人請耶穌和他吃飯；耶穌就到法利賽人家裏去坐席。³⁷ 那城裏有一個女人，是個罪人，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裏坐席，就拿著盛香膏的玉瓶，³⁸ 站在耶穌背後，挨著他的腳哭，眼淚溼了耶穌的腳，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又用嘴連連親他的腳，把香膏抹上。³⁹ 請耶穌的法利賽人看見這事，心裏說：「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他的是誰，是個怎樣的女人；乃是個罪人。」⁴⁰ 耶穌對他說：「西門！我有句話要對你說。」西門說：「夫子，請說。」⁴¹ 耶穌說：

「一個債主有兩個人欠他的債；一個欠五十兩銀子，一個欠五兩銀子；⁴² 因為他們無力償還，債主就開恩免了他們兩個人的債。這兩個人哪一個更愛他呢？」⁴³ 西門回答說：「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耶穌說：「你斷的不錯。」⁴⁴ 於是轉過來向著那女人，便對西門說：「你看見這女人嗎？我進了你的家，你沒有給我水洗腳；但這女人用眼淚溼了我的腳，用頭髮擦乾。⁴⁵ 你沒有與我親嘴；但這女人從我進來的時候就不住地用嘴親我的腳。⁴⁶ 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但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腳。⁴⁷ 所以我告訴你，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因為她的愛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愛就少。」⁴⁸ 於是對那女人說：「你的罪赦免了。」⁴⁹ 同席的人心裏說：「這是甚麼人，竟赦免人的罪呢？」⁵⁰ 耶穌對那女人說：「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回去吧！」

今天的經文裏，一個法利賽人西門請耶穌到家裏吃飯，這個邀請並不是誠心誠意，而是另有詭詐的。因為不久後耶穌就指出，祂進入西門家時，西門忽略了一個作為猶太主人應有的禮貌。在猶太人的家庭，當客人到達時，第一件當作的事就是拿出水來給客人洗腳，並且互吻臉頰以示歡迎和尊敬，然後拿出油來抹在客人頭上。這三件事是當時猶太主人最基本的待客之道，但是西門卻一件也沒有做到（44-46 節）。因此這是一個沒有誠意的邀請。那麼他為何要請耶穌去他家呢？只有一個答案：這個邀請是出於敵意，他想要觀察耶穌，看看能不能抓到一些把柄。

他的確找到了把柄——是一個有罪的女人送上來的。這女人來了，因為她「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裏坐席」（37 節）。她清楚知道那裏的人會以怎樣鄙視的眼光看她，但她不顧一切，對眾人的眼光都視若無睹。她就是要到耶穌的面前。她到耶穌腳前哭泣，眼淚溼了耶穌的腳，她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又用嘴連連親祂的腳，然後她打破盛香膏的玉瓶，把香膏抹上（38 節）。作為猶太婦女，披散頭髮是極度失禮的舉止。結婚的日子，女孩子會束上髮，自此以後，她不會再以散髮示人。現在這婦人在眾人面前弄散長髮，正表示她心中除了耶穌以外，再沒有別人。

正如今日許多人的光景一樣，西門首先定罪那個女人。西門認為在當時那個屋子當中，只有那女人是罪人，他自己不是。這正是一個典型『自以為義』的心態。耶穌當然明白西門的心意，因此講了一個債主和兩個債戶的故事（41-42 節），一個欠五十兩，一個欠五兩。因兩個人都無力償還，債主便免了他們的債。耶穌問西門，那一個欠債者會愛債主更多？西門的答案是正確的：「是那多得恩免的人」（43 節）。西門這句話就定了自己的罪，因為他自覺一無所缺，故此心中毫無對主的愛，亦因此得不著赦免。反倒是他眼中的罪人，卻對主有如此的渴慕，因此她得蒙赦免。

這有罪的女人並沒有說甚麼話，只在主的腳前作了三件事，但是主卻稱讚她的「愛多」，這讓我們知道，愛主的實際行動，比說千萬句愛主的話，更能摸著主的心。但是我們要小心解讀下面這句話：「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因為她的愛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愛就少」（47 節）。不要以為愛多的就多得赦罪，愛少的就少得赦罪。主的意思是說，因為她的愛多，所以就證明她得的赦罪多；至於那愛少的，就證明他得的赦罪少。愛的多寡，不是我們蒙赦罪多寡的「原因」，而是我們蒙赦罪多寡的「結果」表現。「你的罪赦免了...你的信救了你...」（48, 50 節），主耶穌的意思是說『你的罪已經赦免了』（『赦免了』的原文是過去完成式）——這有罪的女人，因著她對主的信心，從她挨著主的腳哭的時候，就已經蒙主赦免了。

值得我們深思的是，人愈是感到罪多，他反而會愈發良善（參提摩太前書 1:15）；自覺無罪反而是自定己罪。只要我們有那麼一絲絲的自覺不足，便可以打開神的恕宥之門，因為神就是愛。深思深思！

想一想：

1. 思考：這個女人找耶穌的動機是什麼？
2. 思想：為甚麼那女人會用如此溫柔優美的態度對待耶穌？她究竟渴望什麼呢？
3. 『挨著腳哭，用自己頭髮擦乾』（38 節）這個動作所代表的意思是什麼？

4. (續) 思考：你會用這樣的態度對待耶穌嗎？
5. (續) 思考：這個女人對耶穌的愛是什麼樣的愛？
6. 「兩個債戶」(41-42 節) 比喻的意義是什麼？
7. (續) 西門的生命當中存在甚麼樣的問題？為什麼耶穌要對他說「兩個債戶」的比喻？
8. (續) 思考：我們生命當中在甚麼樣的光景下會有以上的問題？我們該如何避免這樣的問題？
9. 思考：根據「兩個債戶」的比喻，那一個人是「真正」欠主人比較多兩銀子的人——西門還是有罪的女人？
10. 「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因為她的愛多」(47 節) 這句話中何為因？何為果？(也就是說，是愛多才赦免多？還是赦免多才愛多？)
11. 耶穌說這女人的「信」救了她，我們從何看出這女人的「信」呢？
12. 思考：從今天的經文來看，甚麼東西會使人與神的恩典隔絕？
13. 思想這個女人的表現，我有沒有體會到她有多愛耶穌呢？這對我有什麼提醒？
14. 今天如果耶穌就在我的面前，我會怎樣對待耶穌(不知所措、視如未見、禮貌寒暄、抱衾親衾、還是其他反應.....)？這個女人的例子給我什麼提醒？你覺得耶穌會喜歡我們怎麼對待祂？
15. 從這女人對待耶穌的態度來看，愛主的實際行動，比說千萬句愛主的話，更能摸著主的心。反思：我有什麼「愛主」的行動呢？
16. 反思：你對主的「愛」多嗎？按照耶穌的話(47 節)，這代表你得的「赦免」是多還是少呢？
17. 回應：你願意更愛主嗎？從今天的經文來思考，你知道如何更愛主嗎？
18. (應用) 從今天的經文中，我學到什麼屬靈的功課，是可以在生活中應用的？

禱告：

主啊，求祢赦免我的罪，洗淨我一切的不義，引領我活在祢的愛中，一生跟隨你。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復活節期的第四週思考

星期五

《不可赦免》

褻瀆聖靈者不得赦免(福音書合參)

- 馬可福音 3:20-30, ²⁰ 耶穌進了一個屋子，眾人又聚集，甚至他連飯也顧不得吃。²¹ 耶穌的親屬聽見，就出來要拉住他，因為他們說他癲狂了。²² 從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說：「他是被別西卜附著」；又說：「他是靠著鬼王趕鬼。」²³ 耶穌叫他們來，用比喻對他們說：「撒但怎能趕出撒但呢？²⁴ 若一國自相紛爭，那國就站立不住；²⁵ 若一家自相紛爭，那家就站立不住。²⁶ 若撒但自相攻打紛爭，他就站立不住，必要滅亡。²⁷ 沒有人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家具；必先捆住那壯士，才可以搶奪他的家。²⁸ 我實在告訴你們，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²⁹ 凡褻瀆聖靈的，卻永不得赦免，乃要擔當永遠的罪。」³⁰ 這話是因為他們說：「他是被污鬼附著的。」
- 馬太福音 12:22-32, ²² 當下，有人將一個被鬼附著、又瞎又啞的人帶到耶穌那裏，耶穌就醫治他，甚至那啞巴又能說話，又能看見。²³ 眾人都驚奇，說：「這不是大衛的子孫嗎？」²⁴ 但法利賽人聽見，就說：「這個人趕鬼，無非是靠著鬼王別西卜啊。」²⁵ 耶穌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他們說：「凡一國自相紛爭，就成為荒場；一城一家自相紛爭，必站立不住；²⁶ 若撒但趕逐撒但，就是自相紛爭，他的國怎能站得住呢？²⁷ 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你們的子孫趕鬼又靠著誰呢？這樣，他們就要斷定你們的是非。²⁸ 我若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²⁹ 人怎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壯士，才可以搶奪他的家財。³⁰ 不與我相合的，就是

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³¹所以我告訴你們：「人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總不得赦免。³²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說話干犯聖靈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

- 路加福音 11:14-23, ¹⁴耶穌趕出一個叫人啞巴的鬼；鬼出去了，啞巴就說出話來；眾人都希奇。¹⁵內中卻有人說：「他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¹⁶又有人試探耶穌，向他求從天上來的神蹟。¹⁷他曉得他們的意念，便對他們說：「凡一國自相紛爭，就成為荒場；凡一家自相紛爭，就必敗落。¹⁸若撒但自相紛爭，他的國怎能站得住呢？因為你們說我是靠著別西卜趕鬼。¹⁹我若靠著別西卜趕鬼，你們的子弟趕鬼又靠著誰呢？這樣，他們就要斷定你們的是非。²⁰我若靠著神的能力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²¹壯士披掛整齊，看守自己的住宅，他所有的都平安無事；²²但有一個比他更壯的來，勝過他，就奪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又分了他的贓。²³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 (12:10) ¹⁰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的，總不得赦免。

馬可福音這段經文是緊跟在耶穌選召十二個門徒之後發生的。在馬可的筆下，我們可以看到不管耶穌在那裏，群眾都帶著病痛苦難聚集到祂的面前來。而耶穌也願意犧牲自己，盡力幫助他們，甚至連飯也顧不得吃（20 節）。但耶穌的工作遭到了兩方面的反對。一方面的反對來自祂的親屬，他們覺得祂對工作投入得太過分了，雖然出自善意，但還是一種反對；另一方面的反對則來自祂的仇敵，而且充滿了惡意。

馬太和路加福音記載，在那屋子裡，耶穌醫治了一個被鬼附的人（馬可未記錄此事）之後，引起從耶路撒冷來的文士對祂的攻擊，說祂是靠鬼王別西卜趕鬼的（22 節）。別西卜是猶太人對撒但的別稱。對這種誣蔑，耶穌首先作出反駁：若祂靠這別西卜趕鬼，就是撒但對抗撒但，把自己的目的挫敗了。撒但的目的是藉污鬼支配人，並非要趕出污鬼叫人得自由。「沒有人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家具；必先捆住那壯士，纔可以搶奪他的家」（27 節）。這比喻中的壯士就是撒但，牠的家就是這世界，牠的家具是在撒但支配下的人。耶穌則是那捆綁撒但，搶奪牠家的人。



耶穌接著宣告他們犯了「褻瀆聖靈」的罪，因他們明明見證了神的大能，看見耶穌把鬼趕出，卻說耶穌是靠鬼王趕鬼；耶穌也宣告了這種人將面對的結局：「人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總不得赦免。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說話干犯聖靈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馬太福音 12:31-32；馬可福音 3:28-29）

這是我們從今天經文中所要學習的最重要的一個功課。首先，不要因為耶穌說干犯人子，還可得赦免；褻瀆聖靈，就不得赦免，我們就以為聖靈的位格高過聖子耶穌的位格。這裏告訴我們的是，聖靈和耶穌在神救贖計劃中有不同的工作。在救贖恩典中，聖父預備救恩，聖子成全救恩，聖靈實行救恩。聖靈是直接與罪人發生交通的位格，信與悔改都是神的恩典，如果不是聖靈感動，沒有人能稱耶穌基督為主（參哥林多前書 12:3）。罪人還沒有到基督面前的時候，是先受聖靈的感動。人若拒絕了聖靈，就沒有辦法到聖子耶穌的面前，沒有透過聖子耶穌，也就不能到聖父的面前（參約翰福音 14:6）。所以一個褻瀆聖靈的人就是一個拒絕聖靈施行赦罪之恩的人。如果他到死還抗拒、抵擋聖靈施行救恩，他的罪就不可能得赦免，他就保存了罪，並帶到永恆裏去，這就是耶穌說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的意思。

換個角度來看，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28 節）。對信主的人又是何等的寶貴，這真是一句美妙動聽的話，是福音的一個大宣告！「一切的罪」包

括了大罪、小罪、人覺得不能赦免的罪；「一切褻瀆的話」，就是對不起神的話，是我們在還作罪人的時候說的。這些都可以赦免，沒有一樣罪是不能赦免的，沒有一句褻瀆神的話是不能赦免的。我們要為這樣的恩典感謝讚美神，只要我們肯信耶穌，就沒有一樣罪能攔阻我們得救，因為這是主耶穌親口說的。這是我們的安慰，也是我們得救恩的確據！

想一想：

1. 從「耶穌的親屬說他癲狂了」（21 節）可看到耶穌的工作態度為何？
2. （續）請參考福音書的其他記載，為什麼這個敘述（21-22 上節）只見於馬可福音，而不見於馬太與路加福音？
3. （續）思想：是什麼原因讓耶穌工作這樣投入？
4. （續）耶穌為著眾人的需要，而顧不得祂自己肉身的需要。這對我們事奉主的基本態度有何提醒？
5. 從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說：「他是被別西卜附著」；又說：「他是靠著鬼王趕鬼。」（22 節）他們這樣說的動機是什麼？
6. 耶穌用「壯士」的比喻來駁斥文士們的污蔑。這個比喻的重點是什麼？
7. 什麼是「褻瀆聖靈」（29 節）？
8. （續）為什麼「褻瀆聖靈的永不得赦」（29 節）？
9. （續）思考：今天的人是否可能犯「褻瀆聖靈」的罪？
10. 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28 節）這當中啟示了什麼救恩的真理？
11. 主耶穌為人忙碌到一個地步，連最基本的享受都犧牲了——「連飯也顧不得吃」（20 節）。祂這樣殷勤勞苦，全是為著我們，但我們為祂犧牲了甚麼呢？
12. 基督徒「故意犯罪」算不算褻瀆聖靈（參希伯來書 10:26）？我有沒有可能「故意犯罪」？為什麼？
13. （應用）從今天的經文中，我學到什麼屬靈的功課，是可以在生活中應用的？

禱告：

主啊！願祢吸引我，我就快跑跟隨祢；求祢鑒察我，使我對罪惡敏感；求祢保守我，使我不犯罪得罪祢。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題材取自跟隨耶穌 letsfollowjesus.org